

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处文件

研究生〔2026〕6号

关于做好2026年春季学期研究生 期初听课安排的通知

各相关二级学院：

根据校研究生教育管理文件要求，学校将组织开展研究生课程首周听课工作，现将《2026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期初听课安排表》（见附件）发给你们，请各学院严格执行课程安排，不得随意调课、停课，并将该通知传达至所有任课教师。各学院首周听课安排表报研究生处备案（电子版于3月5日之前发送到邮箱 26526383@qq.com）。

各位听课人员可在附件1安排的时间范围内自行选择对应学院课程开展听课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1. 《2026 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期初听课安排表》
2. 《泉州师范学院课堂教学评价及听课情况反馈表》
3. 《听课记录表》

研究生处

2026 年 3 月 2 日